

平财教指〔2020〕137号

关于分配2020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提升资金的通知

平邑县教体局:

为保障学校教学质量,提升办学设施条件,现下达你单位686万元。资金来源为鲁财科教指〔2020〕35号文,用于提升学校办学设施条件。

请接通知后及时办理,拨付到位后,加强资金管理,确保专款专用。

平邑县财政局

2020年11月28日